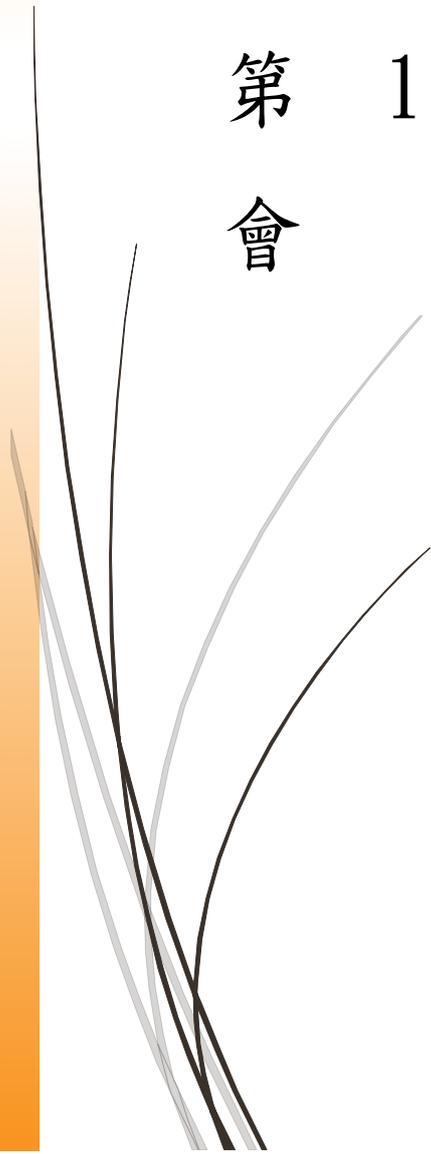




112年09月26日

國立鳳山高級中學
學生家長會 112 學年度
第 1 次會員代表大會
會 議 記 錄



國立鳳山高級中學 學生家長會 112 學年度

第 1 次會員代表大會會議記錄

會議時間	112 年 09 月 26 日 (星期二) 下午 7 時		
會議地點	國立鳳山高中 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		
主 席	周佩萱	紀 錄	吳家進

壹、主席致詞：本學年度家長會會員代表總人數 100 人，目前代表出席人數 63 人，已符合「高級中等學校家長會設置辦法」第 19 條第 1 項規定，會員代表大會應有會員代表總數 4 分之一以上出席，爰本代表大會會議開始。感謝二、三年級委員的支持，也歡迎一年級的家長加入，讓整個學校變得更加優秀，也非常感謝校長，家長會需要一代一代地傳承，非常感謝三年級的家長願意繼續協助，也歡迎一年級的家長們一同加入。

貳、校長致詞：會長、與會的各位家長及與會的各位同仁來參加大會，今年非常榮幸來到鳳中，學校的事物說複雜也不是很複雜，說簡單卻也不簡單。非常感謝各位家長的投入和加入，來協助幫忙推動校務，也非常感謝各位家長願意提供意見和想法，使校務的推動下能夠更加順利，讓鳳中變得更好。

● 各處室主任介紹

秘書	劉美玲	總務主任	洪建智
教務主任	趙修範	輔導主任	柯雅瓊
學務主任	吳家進	圖書館主任	張家憲
		主任教官	呂駿南

● 校務報告

請參閱附件一-鳳山高中校務報告

參、業務報告：

- 一、 本會委員擔任學校各項法定會議家長代表，認真負責，共計參與各項會議達 70 人次，如：校務會議、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代收代辦費審查委員會、課程發展委員會、學校午餐輔導會、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專車委員會...等。
- 二、 參與學校各項重大活動：賃居生關懷訪視、賃居生感恩餐會、運動會、校慶、高三包中祈福大會、畢業典禮、期末教職員工餐敘...等。
- 三、 補助學生競賽及活動：學生體育競賽補助、科學展覽會及其他科學競賽參賽補助、學生音樂比賽補助、學生志工關懷感謝餐會、輔導室攜手計畫鐘點費、交通服務隊設備更新、國際交流各項補助...等。
- 四、 獎勵教職員工：教師節禮券、生日禮物、級任導師獎勵金、守衛春節禮金...等。

肆、提案討論：

案由一：修正本會組織章程案，請審議。

說 明：

- 一、 依據 110 年 9 月 13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100111485 號函
- 二、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家長會組織章程參考，修正本會第六、七、八、十一、十二條文，如附件二。

決 議：

第六條（推選改為推舉），經全體與會人員舉手表決，同意 49 票，不同意 0 票，照案通過。第七條（推選改推舉），經全體與會人員舉手表決，同意 47 票，不同意 0 票，照案通過。第六條（由各班班長推舉一人擔任之應改為兩人），第一次經全體與會人員舉手表決，同意 51 票，不同意 1 票，照案通過。第二次（考慮到若班級沒辦法產生兩位代表將導致代表大會無法召開，可以改成個班推舉一至三人擔任之，現場代表舉手表決，重新投票修正）經全體與會人員舉手表決，同意 36 票，不同意 11 票，修正後通過。第八條推選改為推舉、條文中『五人為副會長』前的逗號應刪掉，經全體與會人員舉手表決，全數無異議照案通過。第十一、十二條，經全體與會人員舉手表決，全數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111 學年度家長會會務報告及經費決算案，請審議。

說 明：

- 一、 依本會組織章程第 11 條規定，由會員代表大會審議會務報告及決算報

表。

- 二、依高級中等學校家長會設置辦法第 24 條第 3 項規定，每學年結束，委員會應將決算案交監察委員審核後，提下屆家長代表大會審議，並於會長改選後 10 日內辦理移交。
- 三、本會 111 學年度家長會會務報告，如附件三；111 學年度決算報表，如附件四。

決議：經全體與會人員舉手表決，同意 54 票，不同意 0 票，照案通過。

案由三：112 學年度家長會會務計畫及預算案，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本會組織章程第 11 條規定，由會員代表大會審議會務計畫及經費收支預算辦理。
- 二、本會 112 學年度會務計畫，如附件五。
- 三、本會 112 學年度會經費收支預算表，如附件六。

決議：經全體與會人員舉手表決，同意 52 票，不同意 0 票，照案通過。

案由四：選(推)舉家長委員會委員。(註：請依家長會組織章程之規定，以「選舉」或「推舉」方式產生家長委員會委員)

說明：

- 一、依本會組織章程第 7 條規定，由會員代表大會推舉家長委員會委員。
- 二、依本會組織章程第 7 條規定，本會委員人數為 34 人，本會 112 學年度委員的產生方式為推舉，委員人數共計 34 名。
- 三、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家長會設置辦法第 8 條第 1 項之規定，學校有身心障礙學生者，家長委員總額內，應至少一人為身心障礙學生家長。

決議：經推舉結果，本會 112 學年度家長委員會委員計 34 人，名單如附件七，經全體與會人員，全數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請選派會員代表參加學校法定應參與會議之人員，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本會組織章程第 11 條規定，由會員代表大會選派代表參與法定應參與之會議。
- 二、經學校提供本會需選派代表參與學校法定應參與之會議如下：

國立鳳山高中法定會議家長代表名單

項次	會議名稱	法令依據	代表人數 /代表人	備註
1	校務會議	高級中等教育法第 25 條第 2 項		1 人
2	教師評審委員會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3 條第 1 項第 1 款。		1 人
3	學生獎懲委員會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獎懲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第 3 條		1 人
4	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第 3 條第 2 項		1 人
5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4 條第 1 項 教育部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實施要點第 4 點第 1 款		1 人
6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9 條第 1 項		2 人
7	代收代辦費審查委員會	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第 3 條第 2 項(代辦費收取會議，任一性別成員不得少於總人數三分之一，家長及學生代表合計不得少於總人數二分之一)		9 人
8	教育儲蓄戶管理小組委員會	各級學校教育儲蓄戶管理小組組成及運作辦法第 2 條		1 人
9	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	學生輔導法第 8 條第 2 項		1 人
10	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	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第 10 條第 1 項		1 人
11	服裝儀容委員會	高級中等學校訂定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之原則		2 人
12	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推動小組	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實施要點第 5 點第 3 款第 2 目		1 人
13	學校防災校園推動小組	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防災校園建置及實驗專案作業要點第 9 點第 6 款第 3 目		1 人
14	課程發展委員會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110 年 2 月修正)第 7 點實施要點第 1 項第 1 款第 2 目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方式由學校校務會議決定之)		3 人
15	學校午餐輔導會	學校衛生法第 23-2 條第 2 項 (現任家長應占四分之一以上)		4 人 (支援合作社稽核及午餐招標)
16	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	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辦法注意事項		1 人

項次	會議名稱	法令依據	代表人數 /代表人	備註
	生辦法」會議	第 2 點		
17	高關懷課程執行小組	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第 27 點		1 人
18	學校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工作小組	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作業注意事項第 4 點 (*有申請 BOT 之學校)		本校無
19	校外學習成就及教育訓練學分採計審查委員會	教育部主管職業學校學生校外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審查及學分採計要點第 5 點第 1 款		本校無
20	建教合作班應成立招生委員會	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班招生作業要點第 4 點第 2 項 (*有申請建教合作班之學校)		本校無
21	校園事件處理會議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解聘不續聘停聘或資遣辦法第 4 條		1 人
22	原住民族地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課程發展委員會	依原住民族教育法施行細則第 16 條規定，學校應邀請家長代表參與原住民族地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課程發展委員會		本校無
23	學校自我評鑑會議	高級中等教育法第 11 條第 1 項(*學校自訂)		本校無
24	繁星計畫遴選委員會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學校自訂)		本校無
25	交通管理委員會 (專車委員會)	教育部「學校及社會交通安全教育執行作業要點」(*學校自訂)		2 人
26	編班及轉班委員會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編班及轉班作業原則(102 年 5 月 17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20036366 號函)		1 人
27	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工作小組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		1 人
28	自主學習工作小組			1 人
29	大學繁星推薦委員會	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大學繁星推薦招生規定		1 人
30	工讀獎助金審查委員會			1 人
31	入學招生委員會			1 人
32	體育委員會	本校體育委員會章則		1 人
33	社團審議委員會	本校社團管理辦法		1 人

(註：以上僅係例示。請學校務必彙送法定需家長會選派代表之各項會議名稱及人數供家長會選派)

三、請選派各項會議之代表參與人員。

【註 1:以何種方式選派，由會員代表大會會議決定之。註 2:如因故無法於本次會員代表大會選出，則應討論是否另召開會員代表大會會議或授權由家長委員會選派，會議決議(紀錄)應備載原因及載明「經會員代表大會會議決議另召開會員代表大會會議(或)授權家長委員會執行會員代表大會決議事項，選派家長代表參加學校法定應參與會議之人員」。

決議：經會員代表大會會議決議授權家長委員會執行會員代表大會決議事項，選派家長代表參加學校法定應參與會議之人員

伍、臨時動議及校務意見交流：

提問一：

家長代表：今年的資優班考試動線和試場規劃不盡理想，當天應試學生手足無措，家長詢問工作人員也不清楚流程規劃，請校方重視此事。

答覆：今年因為多種因素導致考試出現狀況，學校責無旁貸，明年會加強工作人員的訓練，並進行完善的規劃，使未來的考試可以更加順利。

提問二：

家長代表：今年沒有專車接送，學校附近的交通也不算方便，導致學生上下學非常困擾。

答覆：專車今年僅有兩條線：梓官和高楠，梓官搭乘的人數僅有 30 人，原有 190 登記要搭乘校車的同學，在與廠商協調後的費用許多同學皆不再選擇搭乘專車，因此只剩兩條專車路線，尤其是梓官線，只要低於 30 人搭乘，這輛專車將無法繼續，且有一位彌陀的學生若是沒有校車的話，上學的路途將會非常艱辛。各位家長接送真的十分辛苦，我們校車流標已經 9 次了，未來也會繼續努力。

家長代表：學校目前關心偏遠地區的學生，但卻忽略住在市區的孩子，住在市區的學生人數應該會比偏遠地區的人多，但仍有許多住在左營、楠梓的學生沒有校車搭乘，好像這些學生總是被忽略。

答覆：我們會再找尋左營地區願意共乘的學生，以便減少學生和家長的負擔。

提問三：

家長代表：今年為何沒有雙語實驗班？

答覆：這需要國教署的計畫許可，今年申請的時候沒有通過。

陸、散會：下午 19 時 55 分

附件一、校務資料

1. 112 年度分區科展得獎名單：

科別	獎項	作品名稱	第一作者	第二作者	第三作者	第一指導老師	第二指導老師
電腦與資訊學科	特優	股價年週期循環技術分析應用程式	214 鍾秉翰	214 黃聖翔	214 余悅	許純璋	楊朝祺
數學科	優等	防疫你我他—最短間距之最大值	214 魏嘉佑	214 張修語	214 莊博宇	許純璋	楊朝祺
化學科	優等	不只三分鐘熱度	214 陳韋昊	214 簡廷恩	214 林鈺承	張家憲	廖美儀
化學科	優等	「墨」銅「破」鐵在環境檢測之應用	214 宋昱宣	214 郭祐齊	214 張先宇	張家憲	黃志嘉
電腦與資訊學科	優等	舌間上的文字—深度學習的唇語辨識	217 林紘騰	113 謝昀哲	113 林予恆	趙修範	
動物與醫學學科	佳作	探討飼料與水體環境添加共生菌群對於水晶蝦養殖的產率	214 劉淮均	214 謝昀蒼	214 張嘉麟	黃湘茹	
工程學科(二)	佳作	以風之名—探討風力發電機裝置與發電效率之關係	214 林宥銘	214 林守軒	214 林柏瑜	黃琮尹	
環境學科	佳作	「降」心獨運—探討對環境友善的室內降溫裝置之效果	214 陳宇盛	214 盧宥維	214 蔡承志	陳翠環	
環境學科	佳作	探討鹼化廚餘汁液生物處理可行性	214 張宸碩	214 郭軒綸		黃湘茹	

2. 升學表現

3. 本校 112 學年度大學升學統計表

國私立大學人數			頂尖大學人數		
	112 學年	111 學年		112 學年	111 學年
全校人數	627 人	641 人	臺大	13 人	22 人
軍校	4 人	7 人	陽交大	13 人	6 人
國立	437 人	486 人	清大	23 人	26 人
私立	162 人	136 人	成大	50 人	70 人
(私立)醫學校系	34 人	28 人	政大	18 人	16 人

國立及醫學校系	471 人	514 人	臺北大學	12 人	22 人
升學率			中字大學	92 人	133 人
升國立	73%	75.8%	警察大學	1 人	4 人
升國立及醫學校系	78.6%	80.2%	醫學系	4 人	4 人
				陽交大 1	成大 1
				國防醫 1	北醫 1
				臺北醫 1	高醫 1
			高雄醫 1	慈濟 1	
			中醫學系	1 人	1 人
				長庚	中國 1
			牙醫學系	2 人	2 人
				中山醫	國防 1
				高雄醫	中國 1

4. 國際交流線上交流

雖因疫情嚴峻暫停實體交流，111 學年度上學期本校仍以視訊方式持續與日本（1 校）、馬來西亞（1 論壇）、台灣（7 校）積極進行國際和雙語交流：

- (1) 2022. 08 參與馬來西亞斯理阿曼環境暨青年領袖視訊高峰會（本校參與 1 師 1 生）
- (2) 2022. 10 高市七校與日本長野高校第一次視訊交流（本校參與 5 師 43 生）
- (3) 2022. 11 高市七校與日本長野高校第二次視訊交流（本校參與 5 師 43 生）
- (4) 2022. 08~2023. 07 本校與竹科實中合作執行遠距跨校雙語數學教學（本校參與 2 師 28 生）
- (5) 2023. 04 德國姊妹校聖貞中學實體來訪（1 德師 16 德生）（本校全校參與）
- (6) 2023. 05 本校與道明中學國際部跨校實體全英交流（本校參與 2 師 28 生）
- (7) 2023. 07 日本和歌山高中生實體論壇（本校參與 2 師 1 生）
- (8) 2023. 08 德國姊妹校聖貞中學實體出訪（本校參與 1 師 16 生）

5. 學生社團表現

112. 03. 03	本校管樂團參加<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南區決賽管樂合奏類別，以 88.5 高分榮獲優等獎。
112. 03. 12	本校國樂團參加<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南區決賽絲竹室內樂類別，以 86.98 高分榮獲優等獎
112. 03. 16—27	本校學生參加<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個人組全國賽榮獲佳績！107 吳以誠（小號獨奏）優等，111 陳宥玟（口琴獨奏）優等，217 朱晟頤（口琴獨奏）優等
112. 04. 29-30	協助本校模擬聯合國社舉辦<2023 年 PentaMUN 五校模擬會議>（三樓會議室）
112. 05. 30	鳳中校刊<鳳舞 131>順利出刊（共印製 120 本），並報名校園刊物競賽。
112. 06. 02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蒞臨與本校甜點研究社進行<112 年度大手牽小手——我國高中生與大專院校外籍生交流>，製作蜂蜜酸奶千層蛋糕。
112. 06. 02	辦理<112 年麥寶電波—廣播親近校園計畫>，邀請電台主持人劉怡矜小姐蒞臨，為校內大眾傳播社共 47 人，主講廣播課程—廣播主持技巧。
112. 06. 09	傑出校友張琳小姐（現任笛卡儂人力發展專案經理）蒞臨，於中山堂主講「活出你的人生」。

112.06.17	舉辦「第八屆綠獎校園講座」，感謝聯合報特邀荒野保護協會榮譽理事長暨綠獎顧問李偉文醫師蒞校主講「讀遍荒野、徜徉自然」
112.06.21—28	進行校內社團評鑑。

6. 111-2 全學期整潔競賽前五名

高一組第一名 103 第二名 108 第三名 106 第四名 117 第五名 107

高二組第一名 208 第二名 204 第三名 211 第四名 215 第五名 218

7. 111-2 資源回收競賽前三名

高一組 第一名 108 第二名 118 第三名 106

高二組 第一名 204 第一名 206 第三名 208

8. 本校環境改善情況

- (1) 高一二三年級教室變頻冷氣更換工程
- (2) 行政大樓第一會議室冷氣更換工程。
- (3) 校園防盜監視器補強工程。
- (4) 校園停車場夜間燈光補強
- (5) 學生車棚新建工程(4/13取得合格使用執照，字號為:使A053885)。
- (6) 操場跑道及升旗台前方高壓磚工程。
- (7) 二間雙語實驗班整修工程。
- (8) 第二期光電球場地坪面層鋪設工程。
- (9) 圖書館K書中心活化工程。
- (10) 10、國中會考闈場儲卷中心工程。
- (11) 邀集台電公司、品晨光電廠商，共同解決一、二期太陽能光電球場發電併電進入本校，造成本校電跳問題。

9. 輔導工作情況

一、攜手課輔

活動名稱	對象	時程	參與人數
認輔攜手計劃工作	符合資格的學生	112/02~112/06	共計 10 位老師，16 位學生，16 個班別

二、高三升學輔導方面

活動名稱	對象	時程	參與人數
高三甄選入學志願選填優勢策略分析講座	高三學生	112/03/06	91 人
高三模擬面試學生說明會	高三學生	112/04/14	62 人

高三甄選入學第二階段面試準備講座	高三學生	112/04/07	87 人
高三模擬面試指導教師說明會	校內教師	112/04/27	23 位老師協助 (16 位校內、7 位校外)
高三甄選入學模擬面試活動	高三學生	112/04/28~05/18	共 20 組，40 場 130 人次參加，每人 2 次模擬面試機會。
甄選入學上榜學長姐學習經驗分享講座	高一高二學生	112/06/09	高三分享者 3 人，高一高二參加者 38 人
分發入學選填優勢策略分析講座	高三學生及家長	112/07/31	高三家長及學生 120 人

附件二、組織章程修正對照表

國立鳳山高級中學學生家長會組織章程 修正對照表

原條文	修正條文	說明
<p>第六條 會員代表大會，由各班班級代表組成。</p> <p>班級代表應於每學年第一學期開學後四星期內，由各班家長選（推）二人至三人擔任之；其選（推）方式，得採會議或通訊為之。</p> <p>學校有身心障礙學生者，其家長應至少一人為會員代表大會之代表。</p> <p>會員代表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p> <p>同一家庭之家長，以一人被選（推）為班級代表為限</p>	<p>第六條 會員代表大會，由各班班級代表組成。</p> <p>班級代表應於每學年第一學期開學後四星期內，<u>由各班家長推舉至少一人，至多三人擔任之</u>。其推舉方式，採通訊為之。</p> <p>學校有身心障礙學生者，其家長應至少一人為會員代表大會之代表。</p> <p>會員代表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p> <p>同一家庭之家長，以一人被<u>推舉</u>為班級代表為限</p>	<p>一、班級代表應於每學年第一學期開學後四星期內，由各班家長○○（就「選舉」或「推舉」擇一填列）○人（自一人至三人間，擇一定數填列）擔任之；其○○（就「選舉」或「推舉」擇一方式填列）方式，採○○（就「會議」或「通訊」擇一填列）為之。</p> <p>二、明示會員代表大會之組成、辦理時間、任期。</p> <p>三、本條第二項班級代表人數，請擇一定數為之。但因考量班級學生人數多寡或有其他情事時，得另行增訂條件。例如：「班級代表應於每學年第一學期開學後四星期內，由各班家長推舉一人擔任之。但班級學生人數超過二十名，未達三十名者，得推舉二人；班級學生人數三十人以上者，得推舉三人。其推舉方式，採通訊為之。」</p> <p>四、參考法條：本辦法第七條。</p>
<p>第七條 委員會置委員 31~34 人，由會員代表大會就會員代表中選（推）組成之，均為無給職。</p> <p>學校有身心障礙學生者，前項委員總額內，應至少一人為身心障礙學生家長。</p> <p>委員每一學年改選一次，連選</p>	<p>第七條 委員會置委員三十四人，由會員代表大會就會員代表中<u>推舉</u>組成之，均為無給職。</p> <p>學校有身心障礙學生者，前項委員總額內，應至少一人為身心障礙學生家長。</p> <p>委員每一學年改選一次，連選</p>	<p>一、委員會置委員○人（自七人至三十一人中，擇一定數填列，但班級數在四十八班以上者，每增加六班，得增置委員三人），由會員代表大會就會員代表中○○（就「選舉」或「推舉」擇一填列）組成</p>

<p>得連任；其任期自當選之日起，至下屆委員產生之日止，並不得逾隔年十月三十一日</p>	<p>得連任；其任期自當選之日起，至下屆委員產生之日止，並不得逾隔年十月三十一日</p>	<p>之，均為無給職。 二、本校有身心障礙學生者，前項委員總額內，應至少一人為身心障礙學生家長。 三、委員每一學年改選一次，連選得連任；其任期自當選之日起，至下屆委員產生之日止，並不得逾隔年十月三十一日。</p>
<p>第八條 委員會設常務委員會，置常務委員九人，由委員會就委員中選（推）之，每學年改選一次，連選得連任。 委員會應就前項常務委員中選（推）出一人為家長會會長，五人為副會長。 家長會會長、副會長每學年改選一次，連選得連任，並以連任一次為限。 家長會應選（推）財務委員、監察委員各一人，辦理經費及會務監察事項，由委員互選（推）之。 會長、副會長及常務委員罷免時，應由委員會或會員代表大會三分之一以上提案，三分之二以上人員出席，並經出席人員過半數通過罷免之</p>	<p>第八條 委員會設常務委員會，置常務委員九人，由委員會就委員中<u>推舉</u>之，每學年改選一次，連選得連任。 委員會應就前項常務委員中<u>選舉</u>一人為會長，並<u>推舉</u>出五人為副會長。 家長會會長、副會長每學年改選一次，連選得連任，並以連任一次為限。 家長會應<u>推舉</u>財務委員、監察委員各一人，辦理經費及會務監察事項，由委員互<u>推舉</u>之。 會長、副會長及常務委員罷免時，應由委員會或會員代表大會三分之一以上提案，三分之二以上人員出席，並經出席人員過半數通過罷免之</p>	<p>一、委員會設常務委員會，置常務委員○人（自五人至九人中，擇一定數填列），由○○（就「委員會」或「會員代表大會」擇一填列）就委員中○○（就「選舉」或「推舉」擇一填列）之，每學年改選一次，連選得連任。 二、（就「委員會」或「會員代表大會」擇一填列）應就前項常務委員中○○（就「選舉」或「推舉」擇一填列）一人為本會會長，○人（自一人至五人中，擇一定數）為副會長。</p>
<p>第十一條 會員代表大會任務如下： 七、選派代表參與法定應參與之會議。</p>	<p>第十一條 會員代表大會任務如下： 七、選派代表參與法定應參與之會議（<u>經會員代表大會同意可委由委員會選派</u>）。</p>	<p>一、補足第七點敘述</p>
<p>第十二條 委員會任務如下： 八、選（推）家長會財務委員及監察委員各一人。</p>	<p>第十二條 委員會任務如下： 八、<u>推舉</u>家長會財務委員及監察委員各一人。</p>	<p>一、○○（就「選舉」或「推舉」擇一填列）本會財務委員及監察委員各一人</p>

附件三、會務工作

國立鳳山高中 111 學年度家長會會務工作

一、111學年度家長代表大會及委員會決議事項

日期/會議名稱	案由及決議事項
111-09-29 111學年度家長代表大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10 學年度會務報告及經費收支決算案，全體出席人員無異議鼓掌通過。修訂本會財務管理辦法，考量勻支與流用之必要後修正選推舉家長會委員案，以推舉方式共推出 61 位家長委員。111 學年度家長會會務計畫及預算案，全體出席人員無異議鼓掌通過。110 學年度起，進行廁所清潔委外及收費方式授權家長委員會議選派家長委員出席學校各項法定會議，照案通過。
111-09-29 第一次家長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選(推)110學年度常務委員、家長會副會長及會長案，推選出9位常務委員、6位副會長、及周佩萱女士擔任會長。請選(推)本會111學年度家長會財務委員及監察委員，由李依潔女士擔任財務委員，翁瑋鴻擔任監察委員、郭秀鈴擔任副監察委員。為因應會務需要，敦聘本校學務處吳家進主任擔任總幹事、黃齡玉女士擔任副總幹事、范容然女士擔任出納、呂宛津女士擔任會計、林苑玲女士擔任簿記，照案通過授權家長委員會議選派家長委員出席各項法定會議
111-10-12 第二次家長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聘請吳家進學務主任擔任總幹事，每月工作津貼為 3000 元，黃齡玉女士擔任副總幹事，工作津貼 2000 元，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112-01-18 第一次常務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本會自 111/10/1 起至 112/01/18，共計收入：984131 元，目前支出：388347 元，餘額：595784 元廁所委外清潔，上屆餘額 53,276 元，111-1 學期收入 457,920 元，支出 435,354 元，目前餘額 75,842 元 (若僅算 111-1 餘額為 22,282 元)。本會已於 111/12/29 至國泰世華銀行辦理定存，50 萬元 2 張，共計 100 萬元，採半年及一年期，依機動利，按月入息方式
112-03-02 第三次家長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由周佩萱會長擔任112學年度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家長會代表，家長代表人數98名，投票人數51名，有效票48票，無效票3票。正取名單：周佩萱，備取名單：王若瑄。
112-06-14 第四次家長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審議112學年度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報告表，決議：經全體與會人員，修正後照案通過。審議 111 學年度家長會經費決算案，決議：經全體與會人員，全數無異議照案通過。討論 112 學年度經費預算案，決議：經全體與會人員，全數無異議照案通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 審議 112 學年度家長會工作目標及計劃案，決議：經全體與會人員，全數無異議照案通過。 5. 學生使用 RO 水機管線老舊汰換補助事宜，決議：經全體與會人員，全數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07-31 第五次家長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校水溝蓋增設不鏽鋼防蚊網事宜，提請討論。決議：經委員會投票同意 20 票，不同意 1 票，本案通過，待學校規劃後以行政教學區域優先施作；操場運動場區域另行處理。 2. 本校班級管理手機袋設置事宜，提請討論決議：經委員會投票同意 16 票，不同意 4 票，本案通過，但須經過教師討論支持管理後支應。 3. 審議 112 學年度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報告表，決議：修正語意不清及錯別字後之版本，經委員會投票同意 21 票，不同意 0 票修正後通過。
112-08-10 第二次家長常務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任校長就職典禮餐費支應事宜，決議：根據 LINE 投票及委員直接表態結果，12 票選項一，1 票選項二，1 票不同意，本案通過。因超過 10 萬元交付委員會決議同意後追認。

附件四、111 學年度決算表

國立鳳山高級中學學校學生家長會 111 學年度決算表

自 111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9 月 30 日止(單位:元)

111學年度國立鳳山高中學生家長會 各月份收支統計表 111/10~112/09(111年度)

月份	預算	111/10	111/11	111/12	112/01	112/02	112/03	112/04	112/05	112/06	112/07	112/08	112/09	合計
一、家長會費收入	396,000			190,700					190,500					381,200
二、捐贈收入	873,800	706,000	20,000	65,000		26,000	120,000			30,000				967,000
三、利息收入	200			2,431	1,111	1,075	1,042	1,217	1,177	5,187	1,177	1,217	1,751	17,385
四、其他收入或代收欸	0													-
現金收入合計	1,270,000	706,000	20,000	258,131	1,111	27,075	121,042	1,217	191,677	35,187	1,177	1,217	1,751	1,365,585
一、家長會會務支出	160,000	15,133	10,000	5,200	10,000	21,000	5,9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97,233
1.家長代表大會、委員會、開會	60,000	10,133					900							11,033
2.家長會參與學校活動餐費	30,000				5,000	16,000								21,000
3.會務人員工作津貼	60,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60,000
4.鳳山區校長與家長會長聯誼會	5,000		3,000											3,000
5.雜支(會務相關辦公文具等相關用品支出)	5,000		2,000	200										2,200
二、協助辦理各項教育活動	600,000	9,171	48,432	89,375	10,740	111,926	94,370	8,500	35,880	24,021	20,922	6,986	41,760	502,083
1.補助學校重大節慶相關費用(畢	150,000					74,995	19,940	5,000		17,181				117,116
2.補助學生代表學校參加競賽、	100,000		19,707	37,994	7,800	720			10,000		17,764			93,985
3.補助社團代表學校參加競賽、	100,000	7,891	24,245			23,433		(7,050)			3,158			51,677
4.國際教育校際交流費用	30,000							4,770						4,770
5.補助老師帶學生參加國際教育	30,000												40,000	40,000
6.補助學生從事志工服務費用(含	25,000		4,480	3,446		2,818		4,500	10,760	5,000		2,748		33,752
7.學生模擬面試費用	30,000							1,280	15,120			4,238		20,638
8.辦理學生攜手計劃相關費用	20,000	1,280			2,940	9,960	1,030			640			1,760	17,610
9.辦理高三升學祈福包粽大會	45,000			47,935										47,935
10.考場考生服務工作津貼	8,000													-
11.召開社區校園安全會議	2,000									1,200				1,200
12.運動會教職員工及家長會委	60,000						73,400							73,400
三、辦理親職教育及親師活動	57,000	5,453	575	0	0	0	155	0	2,000	0	0	0	0	8,183
1.辦理親職教育、家長志工活動	10,000	5,453	575				155							6,183
2.辦理親師座談會手冊	20,000													-
3.辦理親師座談會活動等費用	27,000								2,000					2,000
四、支援教學設備及改善教育環	96,000	3,000	11,130	16,000	0	20,000	17,020	3,000	0	2,388	0	10,000	12,030	94,568
1.補助更新學生志工及校安人員	8,000						7,020						9,030	16,050
2.學生志工服務保險費	8,000									2,388				2,388
3.學生社團設備維修費	20,000					20,000								20,000
4.補助學生代表學校參賽所需材	10,000													-
5.圖書館閱覽室冷氣,設備費用	10,000	3,000						3,000					3,000	9,000
6.緊急維護校園一般設備或環境	40,000		11,130	16,000			10,000					10,000		47,130
五、獎勵學生及教職員工	309,000	127,603	0	16,159	4,000	1,540	4,400	0	0	41,000	72,300	0	4,080	271,082
1.高三優秀畢業生獎品	40,000									32,000				32,000
2.獎勵級導師協助校務推動	9,000									9,000				9,000
3.冬至賞居生聯誼會	25,000	1,958		16,159			4,400						4,080	26,597
4.期末各處室、各科室行政及家	80,000										72,300			72,300
5.警衛及打掃清潔人員年終獎金	5,000				4,000									4,000
6.教職員工教師節活動相關禮券	100,000	84,930												84,930
7.獎勵教師指導學生參加競賽、	10,000	840												840
8.致贈教職員工生日禮物	40,000	39,875				1,540								41,415
六、其他相關事項	48,000	2,000	500	900	2,976	0	0	2,000	0	8,250	2,000	6,996	2,250	27,872
1.護送同學到醫院就醫車資費或	3,000		500	500						250			250	1,500
2.本校同仁結婚禮金、生育禮	30,000	2,000			2,976			2,000		8,000	2,000	2,000	2,000	20,976
3.退家長會費	2,000			400										400
4.補助中元節學校拜拜用品	5,000											4,996		4,996
5.辦學績效、招生宣導相關費用	5,000													-
6.補助緊急防疫等相關設備物資	3,000													-
支出合計	1,270,000	162,360	70,637	127,634	27,716	154,466	121,845	18,500	42,880	80,659	100,222	28,982	65,120	1,001,021
當期收支餘絀(收入減支出)		543,640	- 50,637	130,497	- 26,605	- 127,391	- 803	- 17,283	148,797	- 45,472	- 99,045	- 27,765	- 63,369	364,564
110學年結餘	1,976,450													
依照財務管理辦法經過委員會通過 使用109學年以前之特別預算										46,100		143,280		
累計餘額	1,976,450	2,520,090	2,469,453	2,599,950	2,573,345	2,445,954	2,445,151	2,427,868	2,576,665	2,485,093	2,386,048	2,215,003	2,151,634	

製表:

總幹事:

財務委員:

家長會長:

附件五、112 學年度會務工作計畫

國立鳳山高中學生家長會 112 學年度會務工作計畫

壹、目的

配合校務運作，積極推展會務，加強家長間之聯繫溝通，協助學校各項教育活動及教職員生福利事項，共謀校務之健全發展。

貳、依據：本會組織章程第一條提供學校改進建議事項與協助學校發展。

會務計畫

一、健全家長會組織機能：

依據家長會組織章程，辦理家長會會務，推動各項工作，妥善執行本會預算及嚴謹的財務管理制度，協助學校校務發展，提供學生更優越的學習環境。

二、增進家長會與學校互動關係：

1. 讓家長會、學校行政、教師會緊密合作，促進互相關懷精神。
2. 積極參與各項校內會議及重大活動。
3. 籌募基金支援學校重大活動及各項競賽之活動經費。

	會務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訂辦理期間
健全家長會組織機能	擬定年度工作計畫與編列預、決算。	每學年第四次委員會提出供委員審定，交由下學年班級代表審議	第四次委員會
	召開各項會議	召開 112 學年度家長代表大會 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	第一學期開學後六周內 不定時
		每學期召開二次委員會 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	不定時
增進家長會與學校互動關係	參與校內會議	選推委員或代表擔任校內會議代表	代表大會、第一次委員會
	協助辦理各項教育活動	1. 協助畢業典、運動會、園遊會 2. 補助學生代表學校參加競賽、活動等 3. 補助國際教育校際交流 5. 協助學生從事志工服務 6. 協助學生模擬面試 7. 補助辦理學生攜手計劃 8. 協助辦理高三升學祈福包粽大會 9. 協助考場考生服務工作	配合學校行事曆
	辦理親職教育及親師活動	1. 參與與宣導班親會 2. 支援志工招募與活動 3. 協助宣傳親職教育講座	

支援教學設備及改善教育環境	1. 補助更新學生志工及校安人員裝備 2. 學生社團設備更新 3. 補助學生代表學校參賽所需材料、設備 4. 緊急維護校園一般設備或環境 5. 校園環境消毒	
獎勵學生及教職員工	1. 高三優秀畢業生獎品 2. 科學成果發表會 3. 賃居生關懷活動 4. 期末各處室、各科室行政及家長志工感恩餐會 5. 教職員工教師節活動 6. 獎勵教師指導學生參加競賽、活動 7. 獎勵本校資深教職員工 8. 協助教師會辦理教師節等慶祝活動	
其他相關事項	協助學校辦理慰問、辦學績效、招生宣導等事宜	
業務項目	班級代表群組聯繫	九月班級代表改選
	一般會務行政	

肆、經費：由 112 學年度家長會會費及贊助會費支應。

伍、本計畫經 112 學年度家長會員代表大會討論通過後實施。

國立鳳山高級中學學生家長會 112 學年度 一般會務工作計畫

類別	工作項目	預定完成時間	執行人員	備註
各種會議	一、委員會會：1. 定期會議。 2. 臨時會議。	1. 每學期二次 2. 不定期	委員 會務人員	
	二、會員大會：1. 定期會議。 2. 臨時會議。	1. 每年一次 2. 不定期		
會籍管理	一、會員資料保管。	經常性工作	會務人員	
	二、委員異動之函報。	經常性工作		
文書處理	一、文書收發登記，簡化公文處理。	經常性工作	會務人員	
	二、整理檔案，並分類保管。	經常性工作		
財務處理	一、依規定執行預算收支平衡。	經常性工作	會務人員	
	二、按期編製收支報告，並編列年度預決算。	經常性工作		
	三、監察財務支出憑證	經常性工作	財務委員、監察委員	
健全組織	家長會委員募集。	經常性工作	會務人員	
會員服務	幫助家長維護學生權益。	不定期工作	委員	

附件六、112 學年度預算表

國立鳳山高級中學學校學生家長會 112 學年度經費預算表

自 112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9 月 30 日止 (單位:元)

國立鳳山高中學生家長會經費預算表 112/10~113/09 (112學年度)			
月份	112學年度		備註
一、家長會費收入	382,400		
二、捐贈收入	959,600		
三、利息收入	17,000		
四、其他收入或代收款	0		
現金收入合計	1,359,000		
一、家長會會務支出	148,000		
1.家長代表大會、委員會、開會及餐費費用	35,000		
2.家長會參與學校活動餐費	30,000		
3.會務人員工作津貼	72,000		
4.鳳山區校長與家長會長聯誼會及各級學校家長協會常年會	3,000		
5.雜支(會務相關辦公文具等相關用品支出)	8,000		
二、協助辦理各項教育活動	595,000		
1.補助學校重大節慶相關費用(畢典、運動會、園遊會等)	150,000		
2.補助學生代表學校參加競賽、活動等費用	200,000		
3.國際教育校際交流費用	30,000		
4.補助老師帶學生參加國際教育交流機票費用等相關費用	50,000		
5.補助學生從事志工服務費用(含餐費、保險費等)(交服秩序糾察、衛生糾察、圖書館、輔導室...等志工)	35,000		
6.學生模擬面試費用	30,000		
7.辦理學生攜手計劃相關費用	20,000		
8.辦理高三升學祈福包粽大會	50,000		
9.考場考生服務工作津貼	12,000		
10.考場服務人員茶水費	8,000		
11.辦理南區科學展覽會服務學生茶水費	10,000		
三、辦理親職教育及親師活動	57,000		
1.辦理親職教育、家長志工活動及保險等費用	10,000		
2.辦理親師座談會手冊	20,000		
3.辦理親師座談會活動等費用	27,000		
四、支援教學設備及改善教育環境	98,000		
1.補助更新學生志工及校安人員裝備相關費用	8,000		
2.學生社團設備維修費	20,000		
3.補助學生代表學校參賽所需材料、設備等相關費用	10,000		
4.圖書館閱覽室冷氣,設備費用	10,000		
5.緊急維護校園一般設備或環境	30,000		
6.校園環境消毒	20,000		
五、獎勵學生及教職員工	391,000		
1.高三優秀畢業生獎品	40,000		
2.科學成果發表會	20,000		
3.賃居生關懷活動	30,000		
4.期末各處室、各科室行政及家長志工感恩餐會	80,000		
5.警衛年終獎金	3,000		
6.教職員工教師節活動相關禮券(含代理,實習老師)	100,000		
7.獎勵教師指導學生參加競賽、活動	30,000		
8.獎勵本校資深教職員工	40,000		
9.協助教師會辦理教師節等慶祝活動	8,000		
10.教職員生日禮品贈送	40,000		
六、其他相關事項	70,000		
1.護送同學到醫院就醫車資費或慰問學生費用	3,000		
2.本校同仁結婚禮金、生育禮金、探病慰問、退休、奠儀或相關致意費用。	30,000		
3.退家長會費	2,000		
4.補助中元節學校拜拜用品	5,000		
5.辦學績效、招生宣導相關費用(至國中端宣導等活動)	10,000		
6.校際往來禮品花籃交流費用	20,000		
七、代收代付款	0		
現金支出合計	1,359,000		
當期收支餘絀 (收入減支出)			

製表:

財務委員:

會長: